

昌吉市农业农村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示表

单位：昌吉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畜牧兽医局）

日期：2025年2月17日

填表人：朱昱霏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主体名称或姓名	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法律依据	行政处罚决定	作出行政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昌市农（农机）罚（2025）2号	新疆昌安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未按统一的教学大纲进行培训案	新疆昌安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91652301MACXXXXXX	谢X	未按统一的教学大纲进行培训	《拖拉机驾驶培训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	处罚款1000元（壹仟元整）	昌吉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畜牧兽医局） 2025年2月17日	